

证券代码：300664

证券简称：鹏鹞环保

公告编号：2026-013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本次审议担保事项涉及的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一般，相关担保具有一定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健全合作方风险共担机制、完善日常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担保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等必要措施，积极有效防范和降低担保风险。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及子公司决策效率，2026 年度公司拟在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其他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计划新增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 67,000 万元。其中为中铁城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中铁城乡”）提供 5,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为安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简称“安阳鹏鹞”）提供 15,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为沅陵鹏鹞信达水务有限公司（简称“沅陵鹏鹞”）提供 15,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为吉林省鹏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吉林鹏鹞”）提供 5,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为盘锦鹏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盘锦鹏鹞”）提供 10,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为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简称“泉溪环保”）提供 5,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为商水鹏鹞水务有限公司（简称“商水鹏鹞”）提供 12,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各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额度将在以上担保总额范围内由董事长按公司经营管理层提供的方案，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作适度调整。上述担

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允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具体的融资情况而决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签约时间并签署担保协议和相关法律文件；超出上述额度和情形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城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	96.05	2,000.00	5,000.00	1.63	否
	安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00	81.06	0	15,000.00	3.49	否
	沅陵鹏鹞信达水务有限公司	70	67.98	0	15,000.00	3.49	否
	吉林省鹏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74.40	5,000.00	5,000.00	2.33	否
	盘锦鹏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78(间接持股)	128.91	0	10,000.00	2.33	否
	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00	38.07	4,000.00	5,000.00	2.10	否
	商水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80	0	0	12,000.00	2.79	否

注：1、“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中“担保额度”指“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与“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之和。

2、在年度预计新增担保总额度内，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调剂给其他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全资、控股子

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处调剂担保额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中铁城乡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5 年 07 月 12 日

(2) 住所：无锡蠡园开发区创意产业园 3 号 5 楼

(3) 法定代表人：张磊

(4) 注册资本：8,725.3638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测绘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体废物治理；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销售代理；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与本公司关系：中铁城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 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铁城乡资产总额为 105,421.27 万元，负债总额 102,635.0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1.8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02,603.32 万元，净资产为 2,786.18 万元；2025 年 1-12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19,410.48 万元，净利润-7,193.2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中铁城乡资产总额为 92,724.50 万元，负债总额为 89,064.87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002.09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89,055.40 万元，净资产为 3,659.63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1,844.31 万元，净利润 873.4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安阳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5 年 03 月 14 日

(2) 住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伏道乡振兴大道与兴隆路交叉口东北方位 103

号

(3) 法定代表人：殷永军

(4)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与本公司关系：安阳鹏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 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阳鹏鹞资产总额为 6,555.89 万元，负债总额 4,669.0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669.06 万元，净资产为 1,886.83 万元；2025 年 1-12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14.17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安阳鹏鹞资产总额为 9,936.53 万元，负债总额为 8,054.1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8,054.15 万元，净资产为 1,882.38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4.4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沅陵鹏鹞信达水务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25 日

(2) 住所：沅陵县沅陵镇苦藤铺社区欧家坝组

(3) 法定代表人：伏虎

(4) 注册资本：8593.93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

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沅陵鹏鹞 70%股权。

沅陵县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安信达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沅陵鹏鹞 20%、10%股权。

沅陵鹏鹞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015.75	70
沅陵县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718.79	20
深圳市中安信达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59.39	10
合计	8593.93	100

沅陵县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沅陵县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11000	100

深圳市中安信达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邹先哲	600	60
潘兴	400	40
合计	1000	100

（7）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沅陵鹏鹞资产总额为 30,481.86 万元，负债总额 21,022.5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9,717.15 万元，净资产为 9,459.30 万元；2025 年 1-12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1,604.44 万元，净利润 921.8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沅陵鹏鹞资产总额为 31,036.0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098.4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9,783.32 万元，净资产为 9,937.61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681.98 万元，净利润 378.3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吉林省鹏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12 日

(2) 住所：吉林省农安县龙王乡街内乡卫生院东侧

(3) 法定代表人：袁飞航

(4) 注册资本：4,5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肥料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粮食收购；谷物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与本公司关系：吉林省鹏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 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鹏鹞资产总额为 51,047.33 万元，负债总额 37,667.1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7,667.16 万元，净资产为 13,380.17 万元；2025 年 1-12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7,373.14 万元，净利润 -3,812.7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吉林鹏鹞资产总额为 49,439.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782.1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6,782.18 万元，净资产为 12,656.92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1,460.40 万元，净利润 -723.2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盘锦鹏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30 日

(2) 住所：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园区街南、工贸路西 2111020090140232A 区综合楼 307 室(园区内)

(3) 法定代表人：郑量

(4)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质燃料加工，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装备销售，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兴鹏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盘锦鹏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宜兴鹏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900	78
洛阳康纳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0	19
临海市广聚木业有限公司	150	3
合计	5000	100

（7）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盘锦鹏鹞资产总额为 28,229.98 万元，负债总额 35,848.5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5,848.54 万元，净资产为-7,618.56 万元；2025 年 1-12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7,583.20 万元，净利润-2,465.1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盘锦鹏鹞资产总额为 28,489.29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726.4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6,726.46 万元，净资产为-8,237.17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261.65 万元，净利润-618.6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 年 3 月 10 日

（2）住所：宜兴市高塍镇工业集中区（胥井村）

（3）法定代表人：陈木兰

（4）注册资本：13800.488014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

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关系：宜兴泉溪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7）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泉溪环保资产总额为 37,270.04 万元，负债总额 12,258.1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2,217.44 万元，净资产为 25,011.86 万元；2025 年 1-12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11,169.33 万元，净利润 1,194.66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泉溪环保资产总额为 40,108.6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267.9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5,228.47 万元，净资产为 24,840.71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1,088.71 万元，净利润 -171.1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商水鹏鹞水务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 年 4 月 10 日

（2）住所：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城关乡学府花园 1 幢 13 层 1328 室

（3）法定代表人：殷永军

（4）注册资本：3011.54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商水鹏鹞 80% 股权。

商水鹏鹞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409.232	80

商水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有限公司	602.308	20
合计	3011.54	100

商水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口市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000	86.6667
周口市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3.3333
合计	30000	100

周口市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口市国有资产控股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	80
商水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30000	20
合计	150000	100

周口市国有资产控股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口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7800	85
中能（洛阳）控股有限公司	40200	15
合计	268000	100

周口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省自然资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100

河南省自然资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口国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100

周口国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周口市财政局	10000	100

（7）财务状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商水鹏鹞资产总额为 0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0 万元，净资产为 0 万元；2026 年 1-3 月累计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本次审议担保事项涉及的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一般，

相关担保具有一定的风险。公司目前正积极推进区域业务拓展、坚持打造平台型企业，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发掘和获取更多项目投资机会，从而实现公司与相关合作方的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通过健全合作方风险共担机制、完善日常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担保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等必要措施，积极有效防范和降低担保风险。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的担保将尽可能要求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超过公司 2026 年度担保总额或担保对象范围的担保，应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股东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 2026 年度担保额度事项签订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在核定担保额度内，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具体融资情况决定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签约时间，具体担保情况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有利于促进相关子公司主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本次审议担保事项涉及的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一般，相关担保具有一定的风险。公司目前正积极推进区域业务拓展、坚持打造平台型企业，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发掘和获取更多项目投资机会，从而实现公司与相关合作方的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通过健全合作方风险共担机制、完善日常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担保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等必要措施，积极有效防范和降低担保风险。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的担保将尽可能要求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51,894.30 万元，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

围内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合计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例为 12.08%。

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 67,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的比例为 15.60%,该担保额度仅针对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新增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生效前仍履行中的担保金额未包含在本次担保额度之内。

截至公告日,除上述担保事项外,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其他第三方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